



第六十九届会议

议程项目 68(b)

促进和保护人权：人权问题，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

第三委员会的报告*

报告员：埃尔温·尼纳先生(阿尔巴尼亚)

更正

第 143 段

将涉及决议草案 [A/C.3/69/L.51](#) 和 Rev.1 以及 [A/C.3/69/L.66](#)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修正案的现有案文改为：

143. 在同次会议上，智利代表以决议草案各提案国的名义作了发言，并宣布土库曼斯坦已加入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(见 [A/C.3/69/SR.50](#))。

* 委员会关于这个项目的报告分五个部分发表，文号为 [A/69/488](#) 和 Add.1-4。

